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沈广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三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05,124,976.36	1,658,679,907.48	-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21,239,784.52	1,186,955,824.39	2.8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27,594,154.94	-14.14%	384,658,818.47	-1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42,903.61	-60.37%	47,371,792.80	-4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285,253.19	-71.63%	41,234,699.74	-4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9,413,320.11	-51.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57.14%	0.11	-4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57.14%	0.11	-4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1.80%	3.92%	-3.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598.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53,565.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主要为：化学发光项目 430.05 万元，生化诊断试剂阶梯计划项目 2.51 万元，X53 项目贴息 31.09 万元，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检测与参考品评价服务平台项目 58.8 万元，张江高科技园区扶持补贴 26.41 万元，G20 工程龙头企业培育资金 175 万元，海外学人中心“新创工程”领军人才扶持奖励资金 10 万元，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1.49 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616.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3,702.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554.15	
合计	6,137,093.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主营业务单一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然以生化诊断试剂为主，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9月份，体外生化诊断试剂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0.19%、85.32%、87.98%，公司主营业务较为单一。若体外诊断试剂行业较高的回报率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介入，或现有厂商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的产能，将可能使公司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收益水平下降，对未来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随着公司自主研发能力的不断增强，以及通过并购、合作等多种方式，积极引进先进生产技术和产品，不断拓展业务领域，公司主营业务已从单一的生化诊断试剂逐步扩展到生命科学仪器、生物化学品等多个领域，公司业务布局逐步完善、产品线逐渐丰富。未来公司将继续在自身发展的同时通过对外投资、并购重组、引进新技术、新产品及技术合作等多种手段进行战略布局和产业结构调整，随着公司仪器产品及其他领域产品线的逐渐丰富，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将不断扩大，产品线单一的现状将得到有效的改善。

2、新产品研发和注册风险

随着医疗卫生事业的快速发展，我国对体外诊断试剂产品要求不断提高，政策监管日趋严格。2014年颁布并实施了修订后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及《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管理办法》，从审批到监管都更加专业与细化，同时采用更高标准的技术性指南，相应的对技术文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增加了申请与审评的难度，新产品注册周期相应增加。

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于2015年5月颁布的《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药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收费标准的公告》（2015年第53号）以及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6月颁发的《关于发布〈药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收费实施细则（试行）〉的公告》，二类、三类医疗器械首次注册、变更注册以及延续注册都将收取较高的注册费用，若公司研发产品不能顺利通过注册将存在费用增加利润降低的风险。作为体外诊断产品和服务的提供商，必须不断开发新产品并及时投放市场，才能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满足医疗诊断需求。如果不能按照研发计划成功开发新产品并通过产品注册，将影响公司前期研发投入的回收和未来效益的实现。

公司将积极适应监管政策的调整，及时向研发及相关人员传达政策精神，加强对新法规的研究和把握，进一步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素质，改善管理体系，加强研发过程管理，加强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搭建合理的研发评价体系，精选在研项目；引进高端研发人才加入公司研发队伍，提高研发水平，合理利用研发资源，缩短研发周期，强化新品注册管理，降低注册风险，加快新品上市速度。

3、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为体外诊断试剂的配方和制备技术，这些配方和制备技术构成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由于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特殊性，出于保护核心技术的考虑，公司仅对少数关键制备技术申请专利，而对产品配方只进行产品注册。虽然公司采取了有效措施，很好地保护了核心技术，但若不能持续、有效地管理，仍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可能或者被他人窃取的风险。

公司正逐步完善信息保密制度，界定核心技术密级，明确公司核心技术管理机制，加强信息安全设备

投入，保障信息安全，降低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4、经销商模式的经营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环节以“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经销为主”的销售渠道模式，随着行业监管逐步加强，要求公司在产品管理、经销商管理、物流仓储与配送、技术支持与服务等方面持续提升管理水平。如果经销商出现经营管理状况欠佳导致公司产品销售量下滑，或者经销商被竞争对手收购，或者公司与经销商发生纠纷，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销售量下降，对公司的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开拓销售渠道，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建立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合作伙伴关系。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28%	141,120,000	0	质押	30,200,000
沈广仟	境内自然人	21.11%	89,530,000	67,147,500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04%	17,117,002	17,117,002		
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7%	9,189,213	9,189,213		
马彦文	境内自然人	1.51%	6,423,550	6,050,000		
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4%	4,826,325	4,826,325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4,500,00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4,056,792	0		
王毅兴	境内自然人	0.69%	2,926,780	2,926,780		
张雅丽	境内自然人	0.61%	2,581,000	1,935,75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141,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120,000			
沈广仟	22,38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82,500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56,792	人民币普通股	4,056,79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4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6,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495,989	人民币普通股	1,495,989			
周小美	1,350,95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9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2,100			
何卫华	654,250	人民币普通股	654,250			
张雅丽	645,250	人民币普通股	645,2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广仟持有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毅兴	2,789,280	0	137,500	2,926,780	董事、高管离职	2017年3月3日
张坤	743,808	0	137,000	880,808	董事离职	2017年3月15日
合计	3,533,088	0	274,500	3,807,588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 (1) 应收票据较2016年初下降51.16%，主要是应收票据到期或贴现转为流动资金所致。
- (2) 预付款项较2016年初下降66.74%，主要由于预付仪器采购款结算完毕所致。
- (3) 其他应收款较2016年初增加100.96%，主要是支付经营租赁保证金所致。
- (4) 其他流动资产较2016年初增加190.99%，主要是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所得税较年初增加所致。
- (5) 长期待摊费用较2016年初增加138.99%，主要由于预付经营租赁服务费需要在三年的租赁期间摊销所致。
- (6) 短期借款较2016年初增长35.36%，主要由于2016年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 (7) 应付票据较2016年初增长400万元，主要由于2016年开具银行承兑汇票400万元支付应付账款所致。
- (8) 预收账款较2016年初下降32.21%，主要由于2016年预收仪器货款销售完成所致。
- (9) 应付职工薪酬较2016年初下降55.18%，主要由于2015年计提奖金在2016年发放完成所致。
- (10) 应交税费较2016年初下降73.48%，主要由于2015年底销售收入增长造成应缴所得税、增值税、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 (11) 应付股利较2016年初下降96.18%，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德赛系统支付了部分股利所致。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2016年初下降62.87%，主要为本期一年内到期的应转为非流动负债的长期借款较年初下降所致。
- (13) 长期借款较2016年初增长6,380.11万元，增幅100%，主要因年初长期借款相应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故年初长期借款金额为0元。
- (14) 库存股较2016年初下降53.02%，主要为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到期解锁以及对不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所致。

2、损益表项目：

-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14.15%，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7,562.87万元，比上年同期44,098.25万元下降14.82%。从产品收入占比分析，体外诊断试剂业务仍是收入的主要来源，本期实现收入33,049.01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87.98%；生物化学原料收入980.81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2.61%，与去年同期占比2.09%相比略有上升；仪器收入3,533.05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9.41%，与去年同期5,316.47万元相比下降33.55%。
- (2) 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下降10.44%，其中主营业务成本为16,478.80万元，较去年同期18,704.82万

元下降11.9%，试剂成本较去年同期下降312.29万元，仪器成本较去年同期下降2,015万元所致。

(3) 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50.60%，主要原因为本期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导致费用增长所致。

(4) 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下降14.09%，其中折旧费用及股份支付费用较去年同期下降是导致管理费下降的主要原因。

(5) 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下降48.34%，其中利息支出较去年同期下降是导致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

(6) 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40.40%，主要是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40.05%，主要是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51.57%，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下降10,331.27万元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14.72%，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类支付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1,414.36万元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47.82%，主要是为本期银行贷款筹资流入高于去年同期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2016年1-9月份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7,562.87万元，比上年同期44,098.25万元下降14.82%，主要由于本报告期调整销售渠道及销售政策所致。从产品收入占比分析，体外诊断试剂业务仍是收入的主要来源，2016年1-9月份实现收入33,049.01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的87.98%；生物化学原料销售收入980.81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2.61%；仪器收入3,533.05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9.41%。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利德曼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1、诊断试剂

1.1 化学发光诊断试剂：报告期内共有25项发光试剂项目在研发中，其中乙肝五项(HbsAg, HbsAb, HbeAg, HbeAb, HBcAb)进入注册程序，已完成注册检验和体系考核，处于注册受理后资料审核阶段；丙型肝炎病毒抗体(Anti-HCV)测定试剂盒、梅毒螺旋体抗体(Anti-TP)测定试剂盒、甲状腺

球蛋白 (TG) 测定试剂盒、糖类抗原 50 (CA50) 测定试剂盒、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 (NSE) 测定试剂盒等 9 项产品已完成研发, 进入注册程序。25 羟基维生素 D (25OHD) 测定试剂盒、层粘连蛋白 (LN)、III 型前胶原 N 端肽 (PIIINP)、透明质酸 (HA) 测定试剂盒、氨基端脑钠肽前体 (NT-proBNP) 测定试剂盒、心型脂肪酸结合蛋白 (H-FABP) 测定试剂盒等 7 项已完成研发, 准备进入注册程序。

1.2 生化和血凝诊断试剂: 报告期内共有 12 项生化诊断试剂项目在研, 其中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PSA) (胶乳免疫比浊法)、线粒体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 (m-AST) (化学法)、类风湿因子 (RF) (胶乳免疫比浊法)、人血清免疫球蛋白 E (IgE) (胶乳免疫比浊法)、糖化白蛋白 (GA) 测定试剂盒 (酶法) 五个生化试剂项目处于体系考核后的发补阶段, 注册补充工作基本完成, 待药监局审核。降钙素原 (PCT) (胶乳免疫比浊法)、血凝五项 (PT、TT、FIB、APTT、AT3) 等八个生化试剂项目已完成临床试验准备工作, 即将开展临床试验。

2、生物化学原料

报告期内生物化学原料领域公司共有在研项目 18 项, 其中肌红蛋白多抗 (MYO)、羊抗 APOE 多抗 (APOE)、胃蛋白酶原 II 单抗 (PG II) 已完成 2 批中试制备, 测试性能合格; S-腺苷同型半胱氨酸水解酶制备工艺、S-腺苷甲硫氨酸合成酶制备工艺、同型半胱氨酸甲基转移酶 5L 工艺规模稳定、性能测试合格, 完成 2 批 50L 规模发酵与纯化。肝胆酸多抗 (CG)、链球菌脱氧核糖核酸酶 B 多抗、丙型肝炎病毒多抗已完成中试, 测试性能良好。胃蛋白酶原 I 单抗 (PG I) 小试成功, 获得配对单抗。Lpa 校准品等 8 项产品尚在小试研发过程中。

3、诊断仪器

报告期内, 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BA480、BA580、BA680 及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CM3000、CM40000 已取得注册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 (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 (万元)	8,765.48	9,660.2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 (%)	63.07%	46.39%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金额 (万元)	12,267.57	19,455.0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收入金额占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	31.89%	43.42%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优化管理结构，加强内控建设。报告期内，公司调整管理思路，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强化内控体系建设，重视提高风险的把控能力，为公司其他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创造稳健的经营环境。

2、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加快新产品转化速度。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研发进度基础上，加快新产品送审速度，加强与监管部门的配合力度，缩短新产品取证时间，为公司新产品转化上市，丰富产品线提供有力保障。

3、开展多样化合作，丰富市场合作模式。公司认真分析目前经营模式的利弊，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采用灵活多样的合作模式，不断尝试和创新，力求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寻找新的突破和契机。

4、稳健实施人才战略，降低用工风险。针对日益增涨的人力成本和用工风险，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用人计划并结合整体战略部署，持续实施人才战略，以人为本，密切关注员工需求，建立有竞争力的薪酬绩效体系，搭建有广阔上升空间的工作平台，增强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能动性、增强员工对企业责任感和归属感，准确定位，积极培养核心骨干人员，保持团队结构优化和稳定，为公司日后的快速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监管日趋严格，对企业的硬件和管理水平提出更高要求。2014年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对医疗器械相关法规进行了十年以来最大范围的修订和变更，从风险，审批，监管，处罚等各相关方面对医疗器械法规进行了调整。新的医疗器械GMP对诊断试剂洁净厂房提出了最低十万级的要求，同时为加强医疗器械行业的监督和管理，国家对各级法规都进行了细化，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均有细则不断出台，使医疗器械企业活动全过程均实现法规覆盖。目前与诊断产品相关的行业标准有上百项，每年还会出台十项以上行业和技术标准，这就对企业产品研发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也对行业技术水平从法规层面进行了规范和提升。监管法规的不断完善对企业充分理解并消化法规的内容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新的研发生产基地自建设之初就采用较高的行业标准，已建成目前业内规模最大、设备最先进、效率最高的全自动诊断试剂生产流水线，最大程度避免了生产过程中的人为干扰，极大缩小产品批间差，此流水线包括四条平行生产线，配制、罐装、包装实现全部自动化，并拥有10万级、局部万级的洁净厂房，面积超过4000平方米，项目建设达到新版GMP标准。同时，公司研发、生产、质量控制、仓储等设施均符合监管要求，为生产高品质产品提供了高标准的硬件条件，能够满足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公司密切关注监管动态，积极针对新出台的法规进行学习和落实，制定周密的培训计划，加强新法规的培训和学习的力度，并积极参加上级管理部门组织的培训，定期按照最近法规对培训人员进行审核与评审，保证对新法规的全面贯彻与执行，避免公司监管风险。

(2) 人才储备无法完全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更高要求。目前公司正通过内涵式和外延式相结合的发展模式以一个较快的速度向前发展，对于一个集生产、研发、销售于一体的集团化企业来说，拥有高水平的生产人才、研发人才、销售人才和管理人才，是企业不断前进的根本保障，但目前公司的人才储备无法完全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更高要求。

为此，公司实施了积极稳健的人才制度，进一步提高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的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保障现有人员的稳定，减少核心人员流失。同时，为满足公司人才储备的需求，公司人力资源部门针对不同岗位制定了与岗位相适应的晋升机制和奖励机制，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和经营目标对薪酬绩效体系进行了调整，为公司现有人员和未来加入公司的人员提供了广阔的职业发展平台和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标准，使之与公司的实际发展阶段相适应，不断吸引人才加入到公司的发展中来。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与利德曼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p> <p>(2) 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保证本着公允、透明的原则，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同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 本人/本公司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利德曼及其下属企业、利德曼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4年10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本次重组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利德曼、德赛系统、德赛产品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p> <p>二、本次重组事宜完成后，为避免因同业竞争损害利德曼及除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股东外的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郑重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将不从事其他任何与利德曼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相竞争的业务。若利德曼未来新拓展的某项业务为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已从事的业务，则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在该等业务范围内给予利德曼优先发展的权利。</p> <p>2、无论是由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利德曼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利德曼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p> <p>3、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利德曼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利德曼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公司保证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利德曼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p> <p>4、若发生前述第 2、3 项所述情况，本公司承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利德曼，并尽快提供利德曼合理要求的资料；利德曼可在接到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或通知后三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生产或购买权。</p>	2014年10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沈广仟、孙茜	其他承诺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人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本	2014年10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

			<p>人及本人关联人保持独立：</p> <p>一、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人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p> <p>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人资产与上市公司资产将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本人不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等不规范情形。</p> <p>三、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并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p> <p>2、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p> <p>四、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五、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承诺的情况。
钱震斌	其他承诺		<p>承诺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继续担任德赛系统总经理，在其本人有能力履行总经理职责的前提下，不因其个人原因主动辞职。</p>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1、本企业对所持有德赛系统的股权和德赛产品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转让该等标的股权及与其相关的任何权利和利益，不存在司法冻结或为任何其他第三方设定质押、抵押或其他承诺致使本企业无法将标的股权转让给利德曼的限制情形；利德曼于标的股权交割日将享有作为标的股权的所有者依法应享有的一切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标的股权并不会因中国法律或第三人的权利主张而被没收或扣押，或被施加以质押、抵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负担。</p> <p>2、本企业对标股权行使权力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在先权利，并无任何第三人提出关于该等权利受到侵犯的任何相关权利要求；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利德曼对标股权合法行使权力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在先权利。</p> <p>3、本企业没有获悉任何第三人就标的股权或其任何部分行使或声称将行使任何对标的股权有不利影响的权力；亦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标的股权有关的争议、行政处罚、诉讼或仲裁，不存在任何与标的股权有关的现实或潜在的纠纷。</p> <p>4、本企业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利德曼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p>	2014 年 10 月 16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其他承诺		<p>承诺与利德曼及其董监高及其他关联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的协议或者约定。与利德曼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2014 年 10 月 16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有限合伙)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一)本企业保证本次发行所提供和出具的全部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有文件的副本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或原件完全一致,所有文件上的印章与签名都是真实的。</p> <p>(二)本企业保证为本次发行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三)本企业对于基于本次发行提供的上述所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利德曼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四)本企业承诺如本次发行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企业在利德曼拥有权益的股份。</p>	2014年11月0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力鼎基金、赛领基金、智度基金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取得的利德曼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转让。	2015年08月06日	2018年8月6日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沈广仟、孙茜	首次公开发行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七个月至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2年02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	首次公开发行	<p>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广仟、孙茜夫妇二人以及控股股东北京迈迪卡承诺:</p> <p>1、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和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和业务相竞争,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1)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产品和业务;</p> <p>(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股份公司经营;</p> <p>(3)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该业务。</p> <p>4、如本承诺函未被遵守,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p>	2012年02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不为激励对象依据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年04月28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8月23日, 公司发布了《关于与吉林省松原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6),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2016年9月5日, 公司发布《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7),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2016年9月15日, 公司发布《关于董事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9),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2014年12月, 为符合最新修订并颁布实施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14)》的监管要求, 公司与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在体外诊断产品的采购、经销、配送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合作, 并与其全资子公司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签署《采购、经销及冷链配送服务协议》(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2日发布的《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4-089)。2016年1-9月份实现销售收入共计2,994.54万元。报告期内, 影响本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不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等信息。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6年3月25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状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 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召开日2016年3月25日总股本424,090,235股为基础, 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10股0.6元(含税), 共计派送25,445,414.10元, 占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的26.41%; 剩余未分配利润373,135,101.39元, 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16年4月19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 以与会占表决权股份的99.99%审议通过该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于2016年6月8日

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立 2016 年 6 月 15 日为股权登记日，2016 年 6 月 16 日为除息日。截至 2016 年 6 月 16 日，公司全体股东的现金红利已全部发放完毕。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按照披露的利润分配方案按时足额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没有调整、变更或违反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存在，公司股东对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无异议。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销售渠道和销售政策调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预计公司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16.59万元-7,860.9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0%-70%。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936,035.60	177,767,593.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746,849.80	112,096,375.32
应收账款	342,229,781.19	340,238,913.49
预付款项	2,870,719.68	8,631,722.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525,053.12	14,691,719.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478,995.66	71,490,537.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48,397.87	1,941,100.22
流动资产合计	692,435,832.92	726,857,961.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1,953,826.40	44,239,870.31
固定资产	650,696,172.66	666,275,096.65
在建工程	6,185,705.02	6,685,705.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552,260.97	40,739,417.54
开发支出		
商誉	155,729,957.62	155,729,957.62
长期待摊费用	5,439,380.17	2,275,99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25,968.72	13,970,035.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5,871.88	1,905,871.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2,689,143.44	931,821,945.68
资产总计	1,605,124,976.36	1,658,679,907.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667,888.15	19,701,700.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	
应付账款	58,476,968.18	77,638,504.31
预收款项	8,601,425.58	12,687,432.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175,210.33	31,626,481.94
应交税费	11,456,504.03	43,199,833.19
应付利息	173,669.64	198,801.73
应付股利	630,000.00	16,502,500.00
其他应付款	26,843,980.40	36,653,299.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400,000.00	116,901,133.4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4,425,646.31	355,109,686.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801,133.4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587.25	40,587.25
递延收益	31,051,180.03	35,270,225.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40,928.03	8,340,505.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233,828.78	43,651,318.07
负债合计	296,659,475.09	398,761,004.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3,805,235.00	424,090,2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3,997,938.09	266,790,557.67
减：库存股	13,677,171.00	29,112,37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393,831.06	60,393,831.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6,719,951.37	464,793,572.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1,239,784.52	1,186,955,824.39
少数股东权益	87,225,716.75	72,963,078.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8,465,501.27	1,259,918,90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05,124,976.36	1,658,679,907.48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557,028.58	56,301,127.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746,849.80	112,096,375.32
应收账款	272,811,224.46	261,293,576.87
预付款项	2,165,938.53	8,227,351.4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738,786.02	13,008,067.08
存货	59,217,257.71	53,616,383.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0,746.65	583,775.59
流动资产合计	448,427,831.75	505,126,657.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7,688,595.28	537,380,595.28
投资性房地产	41,953,826.40	44,239,870.31
固定资产	589,389,425.38	600,858,452.80
在建工程	6,185,705.02	6,685,705.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932,258.22	20,322,025.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33,740.17	2,275,99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98,902.20	10,183,515.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5,871.88	1,905,871.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1,988,324.55	1,223,852,027.98
资产总计	1,660,416,156.30	1,728,978,685.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667,888.15	19,701,70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	
应付账款	41,111,192.85	57,747,018.51
预收款项	19,472,369.88	25,169,546.08
应付职工薪酬	3,874,963.18	11,874,963.18
应交税费	7,815,849.52	32,350,965.24
应付利息	173,669.64	198,801.7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097,534.20	35,608,940.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400,000.00	116,901,133.4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0,613,467.42	299,553,068.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801,133.4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587.25	40,587.25
递延收益	30,811,180.03	35,270,225.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795.40	273,736.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683,696.15	35,584,549.65
负债合计	265,297,163.57	335,137,618.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3,805,235.00	424,090,2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7,096,238.04	539,888,857.62
减：库存股	13,677,171.00	29,112,37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393,831.06	60,393,831.06
未分配利润	387,500,859.63	398,580,515.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5,118,992.73	1,393,841,06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0,416,156.30	1,728,978,685.54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7,594,154.94	148,611,871.48
其中：营业收入	127,594,154.94	148,611,871.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2,040,843.50	107,816,105.76
其中：营业成本	56,680,284.69	52,051,367.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61,561.58	2,625,171.06
销售费用	17,239,030.45	11,114,262.86
管理费用	26,337,983.66	31,573,708.50
财务费用	1,651,119.32	4,307,714.49
资产减值损失	9,070,863.80	6,143,881.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53,311.44	40,795,765.72
加：营业外收入	4,321,870.74	1,747,315.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6,702.60	68,203.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48,479.58	42,474,878.03
减：所得税费用	2,744,182.59	8,329,741.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04,296.99	34,145,136.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42,903.61	30,138,910.73
少数股东损益	5,161,393.38	4,006,225.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104,296.99	34,145,136.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42,903.61	30,138,910.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61,393.38	4,006,225.3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7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3,960,701.32	87,112,197.05
减：营业成本	26,757,886.42	23,374,832.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3,785.67	1,278,718.15
销售费用	14,798,844.09	10,410,953.85
管理费用	15,639,885.56	18,034,217.83
财务费用	1,832,944.46	4,194,461.92
资产减值损失	9,317,535.10	4,827,083.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10,179.98	24,991,929.84
加：营业外收入	4,321,870.74	136,985.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02.60	67,085.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8,511.84	25,061,830.01
减：所得税费用	-500,279.91	4,214,927.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231.93	20,846,902.5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		
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231.93	20,846,902.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4,658,818.47	448,037,832.78
其中：营业收入	384,658,818.47	448,037,832.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9,149,501.10	334,911,601.61
其中：营业成本	170,236,369.88	190,070,443.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18,525.01	5,722,987.05
销售费用	44,069,120.44	29,261,407.92
管理费用	76,431,150.01	88,970,148.10
财务费用	6,130,447.93	11,866,278.53
资产减值损失	18,663,887.83	9,020,336.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509,317.37	113,126,231.17
加：营业外收入	7,353,565.24	9,156,771.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2,215.58	134,655.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800,667.03	122,148,347.54
减：所得税费用	11,258,236.27	20,977,414.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42,430.76	101,170,932.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371,792.80	79,015,954.45
少数股东损益	14,170,637.96	22,154,978.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542,430.76	101,170,932.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371,792.80	79,015,954.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70,637.96	22,154,978.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20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9,935,486.77	255,427,641.43
减：营业成本	78,311,214.82	95,196,782.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74,029.83	3,278,816.06
销售费用	37,419,327.58	20,540,107.83
管理费用	47,187,731.49	54,595,498.24
财务费用	6,738,106.09	11,654,917.10
资产减值损失	18,319,109.22	7,707,434.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85,967.74	62,454,084.92
加：营业外收入	7,089,481.22	6,215,619.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5,598.82	133,513.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39,850.14	68,536,191.34
减：所得税费用	2,474,091.91	10,794,559.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65,758.23	57,741,632.2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365,758.23	57,741,632.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5,450,927.33	588,763,619.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22,666.33	8,720,74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873,593.66	597,484,361.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9,039,769.20	263,125,757.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593,336.38	73,688,75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224,766.12	80,071,295.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602,401.85	37,263,87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460,273.55	454,149,68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13,320.11	143,334,674.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98.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98.82	1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238,441.41	38,382,036.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38,441.41	38,382,03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2,842.59	-28,382,036.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569,021.62	45,889,037.9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5,12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661,021.62	50,314,159.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302,833.59	8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500,213.28	50,120,791.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2,497.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803,046.87	146,413,289.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42,025.25	-96,099,129.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1,547.73	18,853,507.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767,593.33	104,973,206.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836,045.60	123,826,714.33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833,429.49	343,893,744.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980.38	5,533,74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999,409.87	349,427,48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633,623.91	149,971,318.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965,755.11	49,055,662.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908,256.18	49,229,890.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19,237.83	24,211,54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726,873.03	272,468,41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72,536.84	76,959,072.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98.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98.82	1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482,699.13	36,964,978.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90,699.13	36,964,978.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55,100.31	-26,964,97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569,021.62	45,889,037.9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5,12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569,021.62	50,314,159.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302,833.59	8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627,713.28	33,618,291.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2,497.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930,546.87	129,910,789.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61,525.25	-79,596,629.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44,088.72	-29,602,53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01,127.30	42,047,546.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57,038.58	12,445,011.81

法定代表人：沈广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沈广仟

2016 年 10 月 28 日